

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靖政办发〔2021〕94号

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启用靖远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 及其办公室印章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县属各企事业单位，驻靖各单位：
根据《白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白银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市政办函〔2021〕17号）精神，自即日起启用靖远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印章。

附件：启用印章印模

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22日

附件：

靖远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印模)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22日印发